

标段编号：2601-440311-04-05-73492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外环高速公路白花互通配套场地平整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15日



目录

| | |
|---|----|
|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2 |
| 二、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 4 |
| 三、企业业绩情况..... | 7 |
| 1、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监理）..... | 9 |
| 中标通知书..... | 9 |
| 合同..... | 10 |
| 竣工验收报告..... | 14 |
| 2、福海街道 2023 年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监理）..... | 18 |
| 中标通知书..... | 18 |
| 合同..... | 19 |
| 竣工验收报告..... | 24 |
| 3、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 27 |
| 中标通知书..... | 27 |
| 合同..... | 28 |
| 4、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 35 |
| 联合体协议..... | 35 |
| 中标通知书..... | 36 |
| 合同..... | 37 |
| 5、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 43 |
| 中标通知书..... | 43 |
| 合同..... | 44 |
| 竣工验收报告..... | 48 |
| 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 54 |
| 1、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 年）（第一批）（监理）..... | 55 |
| 中标通知书..... | 55 |
| 合同..... | 56 |
| 总监变更文件..... | 60 |
| 竣工验收报告——第一标段..... | 63 |
| 竣工验收报告——第二标段..... | 66 |
| 市奖..... | 72 |
| 2、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 73 |
| 中标通知书..... | 73 |
| 合同..... | 74 |
| 竣工验收报告..... | 78 |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投标人企业名称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孙玲燕 | |
|--|---|--|------------------|-----------------|--------|
| 资质类别及等级 |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电力工程监理乙级、通信工程监理乙级 | | 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 | 罗伯石-注册监理工程师-国家级 | |
| 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工程规模 | 合同价 (万元) | 签订时间 (年、月、日) | 工程所在地 |
| 1 |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监理) | 本项目涉及对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 22 个配电房等进行改，总投资匡算 18700 万元。 | 303.954 1 | 2023 年 8 月 4 日 | 深圳市宝安区 |
| 2 | 福海街道 2023 年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监理） | 工程规模：本次电力专项整治工程的范围为嘉兆花园村、桥南村、和平村，项目整改共计 1558 栋建筑，约 5 万套住宅，总建筑面积约 104 万。包括 14 个配电设施构筑物以及线路部分进行改造，按照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要求完善小区供配电设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 14 个配电设施构筑物，更换主电缆及架空线的重新敷设。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供配电部分、线路部分等。 | 266.98 | 2023 年 9 月 6 日 | 深圳市宝安区 |
| 3 |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工 | 项目估算总投资 25937.28 万元，工程建安费用约 23123.6 万元。 | 254.917 707 | 2023 年 6 月 13 日 | 东莞市 |



| | | | | | |
|---|-----------------|--|----------------|---------------------|------------|
| | 程监理 | | | | |
| 4 |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 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主要对现状公园进行整体改造提升，包括园路铺装及出入口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新建儿童活动中心、儿童餐饮中心等建筑面积约 1700 平方米，改造部分建筑面积约 1720 平方米；新建及改造主题游乐空间及设施工程约 5750 平方米；绿化工程约为 39000 平方米；水域及水景工程约 800 平方米。 | 177.801 895 | 2024 年 10 月 30 日 | 深圳市 罗湖区 |
| 5 | 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 本项目总投资 10118.68 万元（暂定），建安费 7033.15 万元（暂定，不含电力通信迁改工程）。项目位于公明街道西田片区，主要对 3 条市政道路（城市支路）及 3 条工业区巷道（西田路两侧）共 6 条市政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道路总长度约 2.84 公里，改造提升面积约 7.7 万平方米（建筑立面改造面积约 9.03 万平方米）。其中丰硕路（河堤路-龙大高速）长约 760 米，宽 24 米，双向 2-4 车道；光学路（西田路-长春路）长约 480 米，宽 20-30 米，双向 2 车道；西田路（展业路-体育公园东门）长约 1200 米，宽 24-30 米，双向 2 车道。 | 152.710 5 | 2022 年 12 月 7 日 | 深圳市 光明区 |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市政公用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二、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深圳外环高速公路白花互通配套场地平整工程监理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 本项目合同履行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4)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 (15)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 (16) 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孙玲燕

承诺日期：2026年3月15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白花互通配套场地平整工程 |
| 标段名称 |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白花互通配套场地平整工程监理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
| 投标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工程地址 | 深圳市光明区 |
|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p> |
| 投标单位盖章 | <p>单位（公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时间：2026年3月15日</p> |
|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6年3月15日</p> |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孙玲燕

承诺日期：2026年3月15日





三、企业业绩情况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工程规模 | 合同价 (万元) | 签订时间 (年、月、日) | 工程所在地 |
|----|------------------------------------|--|----------------|---------------------|------------|
| 1 |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监理) | 本项目涉及对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 22 个配电房等进行改，总投资匡算 18700 万元。 | 303.9541 | 2023 年 8 月 4 日 | 深圳市 宝安区 |
| 2 | 福海街道 2023 年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监理） | 工程规模：本次电力专项整治工程的范围为嘉兆花园村、桥南村、和平村，项目整改共计 1558 栋建筑，约 5 万套住宅，总建筑面积约 104 万。包括 14 个配电设施构筑物以及线路部分进行改造，按照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要求完善小区供配电设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 14 个配电设施构筑物，更换主电缆及架空线的重新敷设。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供配电部分、线路部分等。 | 266.98 | 2023 年 9 月 6 日 | 深圳市 宝安区 |
| 3 |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工程监理 | 项目估算总投资 25937.28 万元，工程建安费用约 23123.6 万元。 | 254.9177 07 | 2023 年 6 月 13 日 | 东莞市 |
| 4 |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 工程监理 | 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主要对现状公园进行整体改造提升，包括园路铺装及出入口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新建儿童活动中心、儿童餐饮中心等建筑面积约 1700 平方米，改造部分建筑面积约 1720 平方米；新建及改造主题游乐空间及设施工程约 5750 平方米；绿化工程约为 39000 | 177.8018 95 | 2024 年 10 月 30 日 | 深圳市 罗湖区 |



| | | | | | |
|---|----------------|---|----------|-----------------|--------|
| | | 平方米;水域及水景工程约 800 平方米。 | | | |
| 5 | 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 <p>本项目总投资 10118.68 万元（暂定），建安费 7033.15 万元（暂定，不含电力通信迁改工程）。</p> <p>项目位于公明街道西田片区，主要对 3 条市政道路（城市支路）及 3 条工业区巷道（西田路两侧）共 6 条市政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道路总长度约 2.84 公里，改造提升面积约 7.7 万平方米（建筑立面改造面积约 9.03 万平方米）。其中丰硕路（河堤路-龙大高速）长约 760 米，宽 24 米，双向 2-4 车道；光学路（西田路-长春路）长约 480 米，宽 20-30 米，双向 2 车道；西田路（展业路-体育公园东门）长约 1200 米，宽 24-30 米，双向 2 车道。</p> | 152.7105 | 2022 年 12 月 7 日 | 深圳市光明区 |



1、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6-440306-04-01-638466002001

标段名称：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303.9541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李恭祥



本工程于 2023-06-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2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04

查验码：760754478783395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

副本

深宝福(招标办)[2023]241号

| | |
|------|------------------|
| 合同编号 | FY(HT) 2023025-8 |
| 资金来源 | 深宝福联合会纪[2023]9号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深宝福
合同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3、工程规模: 本项目涉及对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 22 个配电房等进行改造,总投资匡算 18700 万元。

4、工程(暂定)总概算投资额: 18700 万元,其中(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 15895 万元。

5、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补充条款;
- (4).专用条件;
- (5).通用条件;
- (6).投标文件。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李恭祥 资格证书号: 0033470。



合同金额（303.9541 万元）、签订时间

五、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
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零叁万玖仟伍佰
肆拾壹元整** 小写：**（¥303.9541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289.4801** 万元；
2.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14.4740** 万元。

六、工作期限

本工程监理期限包含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共 **780** 日历天。其中：

1. 施工阶段：自__年__月__日起（具体以监理工程师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至__年__月__日止，共 **50**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__年__月__日起（具体以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准）至__年__月__日止，共 **730**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8 月 4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陆** 份，双方各执 **叁** 份，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并送 **建设主管部门** 备案。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名 称: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受托人(盖章):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华联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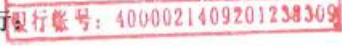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林玲燕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9031203

开 户 名 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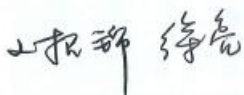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518101

合同拟定单位: 福永街道招标办

合同经办人: 黄颖 

合同复核人: 王招部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 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钢结构配电设施构筑物建设，中压管道建设及低压出线（至表箱前）部分的电缆及管道敷设与安装工程 | 工程造价（万元） | 11108.34376 |
| 结构类型 | 供用电项目 | 开工日期 | 2023年9月20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竣工日期 | 2024年8月3日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登记号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 总施工单位 |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设计单位 |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2024年7月15日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具备，已签署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评价意见 | | |
|----------|------|--------------------|
| 对各单位评价 | 建设单位 | 已按合同施工，验收合格 |
| | 勘察单位 | 满足规范要求施工，验收合格 |
| | 设计单位 | 满足相关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验收合格 |
| | 监理单位 | 满足规范要求施工，验收合格 |
| | 施工单位 | 满足规范要求施工，验收合格 |
| | | |
| 对各管理环节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已按施工合同和设计图纸的要求完成。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合格 |
| | 设备安装 | 合格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无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3日 |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 2024年8月3日 |
| | (公章) | (公章) |
|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年月日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2024年8月3日 |
| | 分包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年月日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2024年8月3日 |



2、福海街道 2023 年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5-440306-04-01-938511004001

标段名称：福海街道2023年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266.980000万元

中标工期：790


项目经理(总监)：刘文刚



本工程于 2023-08-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9-0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9-06

查验码: 765226263868541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

| | |
|------|--------------------|
| 合同编号 | FH (HT) 2023017-10 |
| 资金来源 | 市政府、区政府及深圳供电局共同出资 |

福海街
合同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 2023 年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版



工程概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 2023 年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监理）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3、工程规模: 本次电力专项整治工程的范围为嘉兆花园村、桥南村、和平村，项目整改共计 1558 栋建筑，约 5 万套住宅，总建筑面积约 104 万㎡。包括 14 个配电设施构筑物以及线路部分进行改造，按照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要求完善小区供配电设施。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 14 个配电设施构筑物，更换主电缆及架空线的重新敷设。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供配电部分、线路部分等。

4、工程总概算投资额: 17427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14576 万元。

5、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协议书；



合同金额（266.98 万元）

2、中标通知书；

3、补充条款；

4、专用条件；

5、通用条件；

6、投标文件；

7、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刘文刚，资格证书号：00748422；

五、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工程所有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陆万玖仟捌佰元整**，小写：（¥266.98 万元）。（自主报价）

六、工作期限

本工程监理期限包含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共 790 日历天。其中：

1. 施工阶段：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具体以监理工程师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共 60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具体以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准）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



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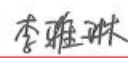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签订时间及主体单位公章、签名

| | |
|----------|----------|
| 委托人(公章): | 受托人(公章): |
| 地 址: | 地 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 话: | 电 话: |
| 开 户 名 称: | 开 户 名 称: |
|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 账 号: | 账 号: |
| 邮 政 编 码: | 邮 政 编 码: |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合同签订日期: 2023年09月06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2023年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EPC）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7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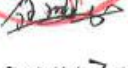








发出日期：2024年7月1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福海街道2023年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EPC）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主要包括嘉兆花园、桥南村、和平村15处配电房改（新）建，低压管线铺设、架空电线改造。 | 工程造价（万元） | 12758.3728 |
| 结构类型 | / | 开工日期 | 2023年9月6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竣工日期 | 2024年7月12日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登记号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 总施工单位 | 深圳市新东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 |
| 设计单位 | 苏文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深圳市永基建筑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 |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2024年7月12日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年 月 日 |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合格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 |
| | 设备安装 |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12日 |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7月12日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7月12日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7月12日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7月12日 |



3、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HBQSC12310936）于2023年 06月 01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3年 07月 06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 | | | |
|-----------|---------------------------|---------------------------------------|----------|
| 项目法人 | 东莞市企石镇工程建设中心 | | |
| 项目负责人 | 李梦华 | 资质证号 | 44007200 |
| 中标值（系数） | 0.72 | | |
|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 详见招标文件 | | |
| 服务期限（服务类） | 总监理服务期限为38个月，具体以实际施工工期为准。 | | |
| 招标单位 | 招标代理机构 |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 |
| | | | |

2023年06月06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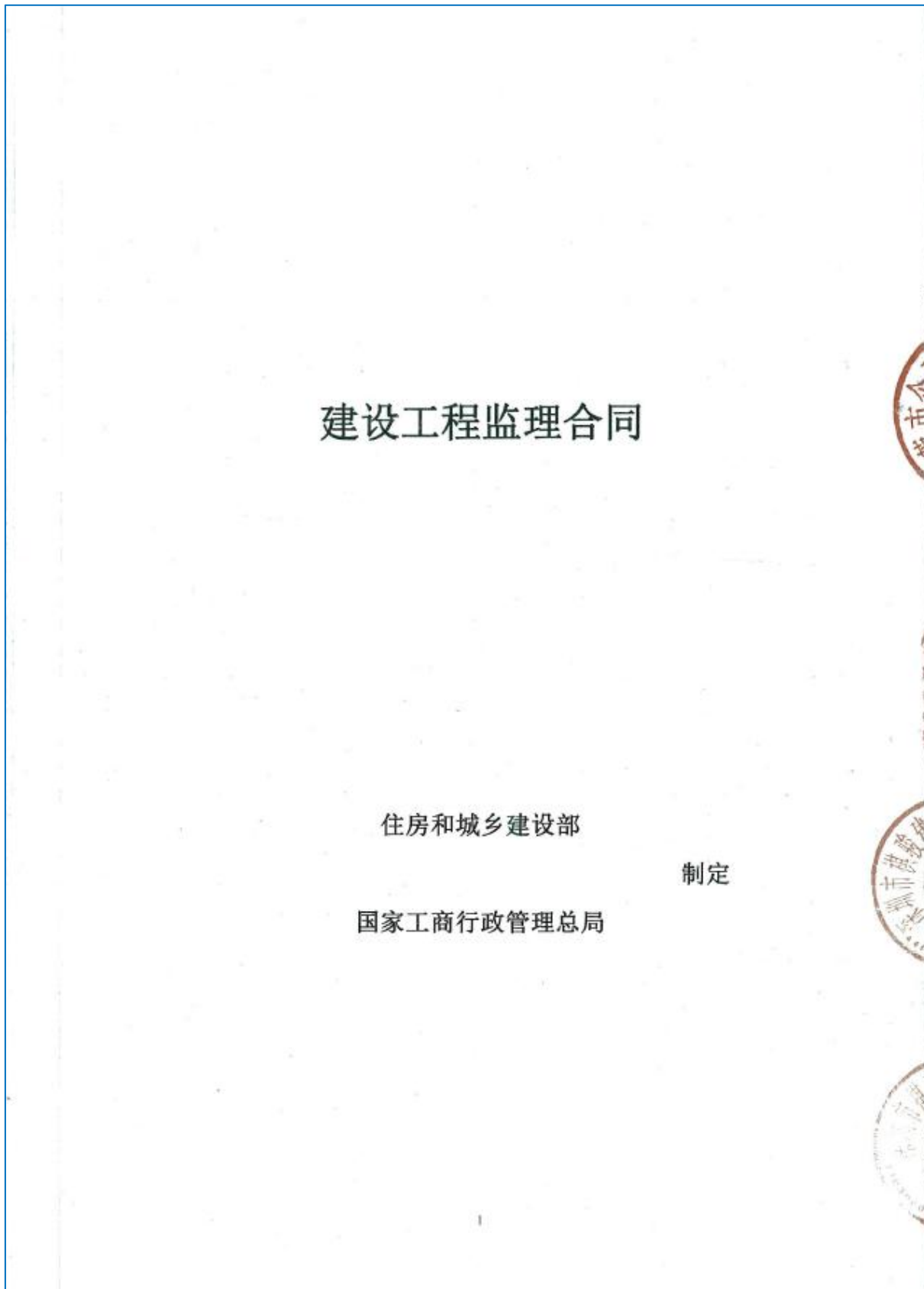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东莞市高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合同





工程概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东莞市企石镇工程建设中心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东莞市企石镇；

3. 工程规模：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包括：湖东智谷（约 43.94 公顷）、稻梦空间（约 269.4 公顷）、江枫古韵（约 202.9 公顷）、清湖绿芯（约 490.24 公顷）、翡翠花田（约 336.61 公顷）、企南工改（约 227.5 公顷）六个节点共计约 1570.69 公顷及企石镇乡村振兴示范带支线。主要建设内容为：（1）江边村生态环境改造工程约 36268 m²；（2）江边村道路提升及周边生态修复工程约 11094 m²；（3）江边一旧围村环路提升及周边生态修复工程约 176415 m²；（4）罗屋岭公园入口改造工程约 5714.28 m²；（5）秋枫农业生态园改造工程约 99749 m²；（6）东清湖西侧道路提升及周边生态修复工程约 13310 m²；（7）莞香道路提升及周边生态恢复工程约 51368 m²；（8）莞香次级村道提升及周边生态恢复工程约 63137 m²；（9）小海河田园博览农业园；（10）上洞大丁村入口停车场及周边环境改造广场工程约 10689.3 m²；（11）跨河人行天桥约 160m；（12）小海河抗战遗址公园工程约 54412.3 m²；（13）上洞



村人居环境改造示范点工程；(14) 江边稻田观光工程约 15315 m²；
 (15) 东清湖湿地公园停车场及周边环境改造广场工程约 9648.8 m²；
 (16) 莞香停车场及周边环境改造工程约 3000 m²；(17) 莞香文化体验馆工程约 200 m²；(18) 姚角尾生态湿地农业园约 72543 m²；(19) 危桥改造工程 2 座；(20) 垂钓农业园约 9989 m²。（具体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估算总投资 25937.28 万元，工程建安费用约 23123.6 万元（投资金额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梦华**，身份证号码：**413024197308076012**。



合同金额（254.917707 万元）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贰佰伍拾肆万玖仟壹佰柒拾柒元零柒分）：

(2549177.07 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大写 贰佰伍拾肆万玖仟壹佰柒拾柒元零柒分）：

(2549177.07 元)。

监理酬金已经包含监理费、人工费、材料费、知识产权费、税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等监理人完成本合同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委托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监理酬金已经包含监理费、人工费、材料费、知识产权费、税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等监理人完成本合同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委托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相关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3. 支付方式：按委托人书面确认及财政部门审核的工程实际进度支付监理费用，即按委托人书面确认及财政部门审核的工程实际进度所对应的应付监理费用的 80% 支付监理费用进度款。待工程最终竣工验收完成后，委托人向监理人支付至监理费用 97%。

4. 监理人请求委托人付款前应向委托人提交请款报告及开具等额合法的发票，监理人未按时提供前述材料的，委托人有权顺延付款时间，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由监理人自行承担。



5.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相关付款程序严格遵守企石镇政府财政资金支付程序规定。甲方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经由财政部门按企石镇财政支付流程核准后 30 天内支付。具体付款时间以财政部门批复及拨款时间为准。如因政策的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监理人不得以此为由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或者追究发包人的违约责任。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3 年 06 月 14 日始，至 2026 年 8 月 7 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竣工验收合格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竣工验收合格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后并移交后至保修期满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保修期满止。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包括监理各阶段的全部时间。总监理服务期限为 38 个月（其中从招标人发出的《监理进场通知书》之日起计，施工阶段监理责任期暂定为 14 个月，缺陷责任期暂定 24 个月）具体以实际施工工期为准。上述监理服务期限不包括监理人的前期准备时间，监理人须按签订的监理合同中所承诺的人员、设备在收到《监理进场通知书》后 5 日内进场完毕。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在监理人依约完成合同约定义务且无



签订时间

任何违约行为的前提下，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

2. 订立地点：东莞市企石镇。

3.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七份，监理人六份，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镇招投标所各执一份。

4. 甲方按乙方提供的下列送达信息进行送达，甲方寄出通知和文件2日后视为已送达，发出邮件或电子信息之日视为已送达。乙方变更送达信息的，应提前日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原送达信息送达的视为已送达，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乙方联系人：王香云 联系电话：0755-29031203/13580787277

邮箱：

送达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华联城市全景E、F、G栋G栋301-1



委托人（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盖章）：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
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名称：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企石支
行营业部

账号：260010190010040184

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0755-29031203

电子邮箱：



4、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招标人）：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1、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邮编：518101

联系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

分工内容：承担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工作

2、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黄贝岭社区深南东路 1038 号黄贝岭经泽大厦 7A12

邮编：518003

联系电话：0755-82538848 传真：/

分工内容：承担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作

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3 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3-440300-04-01-380994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77.801895万元

中标工期：1187

项目经理（总监）：向伟



本工程于 2024-08-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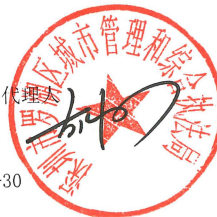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30



查验码：JY2024092411782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

(LF-2019-0107)

合同编号:

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工 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瑞

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主要对现状公园进行整体改造提升，包括园路铺装及出入口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新建儿童活动中心、儿童餐饮中心等建筑面积约 1700 平方米，改造部分建筑面积约 1720 平方米；新建及改造主题游乐空间及设施工程约 5750 平方米；绿化工程约为 39000 平方米；水域及水景工程约 8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一）拆除工程

拆除现状公园出入口（南门、北门）、园路、建筑物、设施等，保留部分原有建筑（公园管理处、厕所）、围墙、乔木等。

（二）园路、园桥工程

园路铺装：新建园路铺装面积约 9900 平方米；出入口广场铺装面积约 2100 平方米；主题游乐空间、水域及水景总面积约 6550 平方米。

园桥：新建桥梁 1 座，总面积约 85 平方米。



公园综合管理平台、人流统计、智能安保、设施监控等系统。

低碳：包括碳排放与碳普惠管理平台、光伏、储能等系统。

通风空调：包括通风、空调及防排烟系统等。

(七)其他工程

包括水土保持、管线迁改等工程。

暂定总投资金额约为 13186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为 11100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1100 万元

7. 其它：本工程监理招标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施工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其中包含工程准备阶段的设计图纸方案审查，工程量清单审查、施工组织设计审查等；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及项目各方协调、定期（按周、月、季度）组织监理例会、计量核查工作等；勘察成果的验收等；无动力、光伏系统及配套设施、IP 雕塑、信息化等各设备的采购安装等设备阶段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及项目各方协调、定期（按周、月、季度）组织监理例会、计量核查工作等；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及保修阶段的配合服务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合同金额（177.801895 万元）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附录 C《项目机构组成人员综合费用构成》

附录 D《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向伟，身份证号码：

422802198406253415，注册号：4401897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工程

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暂定壹佰柒拾柒万捌仟零壹拾捌元玖角伍分（¥1778018.95 元）**。其中：



签订时间

| 服务类型 | 勘察阶段 (万元) | 设计阶段 (万元) | 施工阶段 (万元) | 保修阶段 (万元) | 其他服务 (万元) |
|------------------|--------------|--------------|--------------|--------------|--------------|
| 工程 监 理 | / | / | 169.335138 | 8.466757 | / |
| 项 目 管 理 | / | / |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 / |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 2024年9月30日起至 2027年12月30日止，总计 1187 日历天。其中：

1. 勘察阶段：自 /年/月/日 起至 /年/月/日 止，共 / 日历天；

2. 设计阶段：自 /年/月/日 起至 /年/月/日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4年9月30日 起至 2025年12月30日 止，共 457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5年12月31日 起至 2027年12月30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5. 其他服务：自 /年/月/日 起至 /年/月/日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招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年10月30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此页为本合同签署页）



主体单位公章、签名

委托人：（签章）深圳市罗湖区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金稻田路
环卫公寓A栋

邮编：518019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签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区华联城市全景B、F、G栋G栋
301-1

邮编：518133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签章）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黄贝岭社区深南东路1038号黄贝岭经泽大厦7A12

邮编：518023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卓越城支行

账号：15852991720049



5、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10-440311-04-01-580598002001

标段名称：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52.710500万元

中标工期：1058

项目经理(总监)：罗伯石

本工程于 2022-09-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0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1-11



查验码：378428114890393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2022-GC-0129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概况、项目总监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投资 10118.68 万元（暂定），建安费 7033.15 万元（暂定，不含电力通信迁改工程）。项目位于光明街道西田片区，主要对 3 条市政道路（城市支路）及 3 条工业区巷道（西田路两侧）共 6 条市政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道路总长度约 2.84 公里，改造提升面积约 7.7 万平方米（建筑立面改造面积约 9.03 万平方米）。其中丰硕路（河堤路-龙大高速）长约 760 米，宽 24 米，双向 2-4 车道；光学路（西田路-长春路）长约 480 米，宽 20-30 米，双向 2 车道；西田路（展业路-体育公园东门）长约 1200 米，宽 24-30 米，双向 2 车道。
4. 工程匡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罗伯石，身份证号码：610502197610280237，注册号：44011327。



合同金额（152.7105 万元）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佰伍拾贰万柒仟壹佰零伍元整（¥152.7105 万元）。包括：

| 酬金名称 | 酬金细目名称 | 占比 | 签约金额 (万元) | 是否为 固定价格 |
|---|----------------|------|--------------|-------------|
| 前期阶段 (C) | | / | / | |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 小计(A) | 95% | 145.4386 | □是□否 |
| |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 100% | 145.4386 | |
|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 / | / | |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 | 5% | 7.2719 | |
| 说明：签约酬金=A+B+C，A1=A*100%，A2=A*0%，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C=A*0%。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6.3。 | | | | |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328 个日历天，自 2022 年 11 月 24 日始，至 2023 年 10 月 18 日日止，具体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从工程全部完工并初验合格之日起算 24 个月。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3. 监理人收款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收款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监理人每次收款前向委托人提供合法有效发票。因该账户更改发生的收款不畅、无法收款等一切后果由监理人承担，与委托人无关。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正本 2 份，委托人 1 份，监理人 1 份；副本 6 份，委托人 3 份，监理人 3 份。



签订时间及主体单位公章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科室（中心）
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华夏路光明商会大厦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监理人（盖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邮政编码：518100

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0755-29031203

账户名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7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施工）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 | | | |
|---------|--|----------|--------------|
| 工程名称 | 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施工）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光明区 |
| 工程规模 | 3条市政道路(城市支路)及3条工业区巷道(西田路两侧)共6条市政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道路总长度约2.84公里,改造提升面积约7.7万平方米(建筑立面改造面积约9.03万平方米)。其中丰硕路(河堤路-龙大高速)长约760米,光学路(西田路-长春路)长约480米,西田路(展业路-体育公园东门)长约1200米。 | 工程造价(万元) | 5560.228857 |
| 结构类型 | / | 工程用途 | 市政公用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开工日期 | 2022年12月08日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
| 勘察单位 |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资质证书号 | 甲测资字44101233 |
| 设计单位 |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 A144004859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D144114812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E244067750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 / |

1/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 验收参加单位 | | 姓名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阳韶昆 | 验收组组长 | 13530354601 |
| | | 钱先林 | 项目主管工程师 | 13928456093 |
| | | 张栋 | 项目工程师 | 17727456787 |
| 设计单位 |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欧阳靖源 | 项目负责人 | 18565705730 |
| 造价咨询单位 |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谢莹 | 项目负责人 | 13501555404 |
| | | 陈家杰 | 造价工程师 | 13480802321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罗伯石 | 监理总监 | 15814429223 |
| | | 唐光佳 | 专业监理 | 18688315931 |
| | | 唐国土 | 监理员 | 18720742618 |
| 勘察单位 |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 | 孙晓华 | 项目负责人 | 15915421321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汤想 | 项目经理 | 17520158880 |
| | | 饶静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15820453136 |
| | | 袁国强 | 安全负责人 | 13802580896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 专业工程名称 |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 外观质量评定 | 实测实量评定 | 评定等级 |
|----------|----------|--------|--------|------|
| 园建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道路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给排水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绿化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交通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建筑电气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一
二
三



四、验收人员签名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职务 | 签名 |
|------|-----------------------|---------|------|
| 阳韶昆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验收组组长 | 阳韶昆 |
| 钱先林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项目主管工程师 | 钱先林 |
| 张栋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项目工程师 | 张栋 |
| 欧阳靖源 |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欧阳靖源 |
| 谢莹 |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谢莹 |
| 陈家杰 |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造价工程师 | 陈家杰 |
| 罗伯石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监理总监 | 罗伯石 |
| 唐光佳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专业监理 | 唐光佳 |
| 唐国士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监理员 | 唐国士 |
| 孙晓华 |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孙晓华 |
| 汤想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汤想 |
| 饶静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饶静 |
| 袁国强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安全负责人 | 袁国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工程验收结论

已按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项目完成，经有关部门检查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要求，通过验收。本工程评为合格。

| | | | | |
|---------------|---------------|---------------|---------------|---------------|
| 建设单位： (公章) | 监理单位： (公章) | 施工单位： (公章) | 勘察单位： (公章) | 设计单位： (公章) |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2024年12月20日 | 2024年12月20日 | 2024年12月20日 | 2024年12月20日 | 2024年12月20日 |



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 姓名 | 罗伯石 | 性别 | 男 | 年龄 | 49 |
|-----------------------------------|--|---------------|--------------------------|-----------|--------------------|
| 职务 | 项目总监 | 职称 | 中级工程师 | 学历 | 本科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610502197610280237 | 手机号码 | 0755-29031203 |
| 参加工作时间 | 1999.7 | 从事项目总监年限 | 14 | | |
| 项目总监 资格证书编号 | 44011327 | | | | |
| 近3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 | | | | |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做为项目负 责人时间 | 开、竣工日期 | 在建或 已完 | 备注 |
|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监理） | 项目拟对35个居民小区19104户住宅的给水入户管网进行改造 | 2025年3月11日 | 2021-9-28/ 2025-8-25 | 已完 | 更换项目负责人：2025年3月11日 |
| 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 本项目总投资10118.68万元（暂定），建安费7033.15万元（暂定，不含电力通信迁改工程）。项目位于公明街道西田片区，主要对3条市政道路（城市支路）及3条工业区巷道（西田路两侧）共6条市政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道路总长度约2.84公里，改造提升面积约7.7万平方米（建筑立面改造面积约9.03万平方米）。其中丰硕路（河堤路-龙大高速）长约760米，宽24米，双向2-4车道；光学路（西田路-长春路）长约480米，宽20-30米，双向2车道；西田路（展业路-体育公园东门）长约1200米，宽24-30米，双向2车道。 | 2022年12月7日 | 2022-12-8/ 2024-12-20 | 已完 | |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1、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10108001001

标段名称：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274.149600万元

中标工期：1095

项目经理(总监)：赵伟凯



本工程于 2021-08-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15



查验码：498021211956483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深水龙华(本)合字(2021)年第(97)号(F)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监理）

工程地点： 龙华区

委托人：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监理)
- 2、工程地点: 龙华区
- 3、工程规模: 项目拟对阳光新境园、梅龙阁、莱蒙春天花园 5 期、莱蒙春天花园 6B 期、莱蒙春天花园 6A 期、宝湖新村、弘城阁、世纪华庭二期、华源大厦、荣辉花园、元芬花园、祥和御园、梅龙苑、福龙家园、福安雅园、招商澜园、锦园一号、章阁中心城、华侨山庄、深圳第二外国语学校、豪亚花园、潜龙阁、华联丰大厦、供需站家属楼、骏高物业赛维纳、骏高物业晓峰居、骏高物业比佩亚、骏高物业汉士达、骏高物业汉士达华庭、骏高物业豪园、骏高物业黄金岭、骏高物业昆仕顿、骏高物业露诗达、骏高物业蔓菲亚、骏高物业纳斯比等 35 个居民小区 19104 户住宅的给水入户管网进行改造。最终工程量即规模以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各小区相对独立，位置分散。
- 4、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三级
- 5、投资性质: 政府资金
- 6、工程概算投资额: 22461.06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9460.13 万元
- 7、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合同金额（274.1496 万元）

4、专用条件；

5、通用条件；

6、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赵伟凯，身份证号码：412801197410101032，注册号：44015777。

五、签约酬金

工程监理服务酬金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贰佰柒拾肆万壹仟肆佰玖拾陆元整（¥274.1496 万元）**。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以审定价为准，并不得超出发改部门批复的工程监理费。其中：

| 服务类型 | 决策阶段 (万元) | 勘察阶段 (万元) | 设计阶段 (万元) | 施工阶段 (万元) | 保修阶段 (万元) | 设备监造 (万元) | 其他服务 (万元) |
|----------------------|--------------|--------------|--------------|--------------|--------------|--------------|--------------|
| 工程监理 | / | / | / | 261.0949 | 13.0547 | / | / |
| 项目管理 | / | / | / | / | / | / | / |
| 工程监理 与项目管 理一体化 | / | / | / | / | / | / | / |

六、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 起至 2024 年 08 月 31 日 止（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总计 1095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 起至 2022 年 08 月 31 日 止，共 36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09 月 01 日 起至 2024 年 08 月 31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提供资料、设备，并按本



签订时间及主体单位公章

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其他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委托人 陆 份，监理人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签章）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人：（签章）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孙玲燕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000174169262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住所：龙华区民治街道致远北路 11 号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电话：0755-23736711

电话：0755-29031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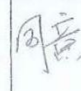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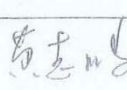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9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致远北路 11 号 206 室



总监变更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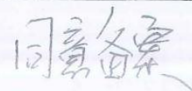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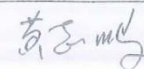
深圳市水务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表

| | | | |
|--|--|--|------------|
| 工程名称 | 龙华区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 （第一批）第一标段 | 原备案号 | SWKG202130 |
| 合同标段名称 | 龙华区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 | | |
| 变更事项 |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经理变更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总监变更 | | |
| 变更原因 | 总监理工程师李宗健（注册证号：44025188）因个人原因离职，我司拟派罗伯石（注册证号：44011327）接任其总监理工程师职务。 | | |
| ※变更后项目负责人姓名 | 罗伯石 | ※执业注册号 | 44011327 |
| 附件 | 市场主体应向建设单位提供涉及项目负责人变更的如下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并随本备案表一并上传至备案系统：①变更前项目负责人学历证、职称证、注册证、业绩证明等材料，以证明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资质条件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的资质条件；②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不会出现超过规定数量任职、从业资格等不低于中标承诺条件，如有违反或不实，则本次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自行失效作废，并自愿接受水行政等相关主管部门按规定予以的顶格处罚的书面承诺书；③变更后的项目总监如已任职其他项目总监，则监理单位应提供该注册监理工程师任职项目总监的全部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同意其任职其他项目总监的书面材料；④项目负责人变更原因的佐证材料。 | | |
| <p>项目法人（建设单位）承诺：</p> <p>1、本表填报的内容已经我单位审核并批准同意，本表填写内容真实、准确，现承诺如有任何虚假或审查不严引致相关责任，均由我单位承担。</p> <p>2、市场主体已向我单位书面承诺，其任命的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任职项目数量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超过规定数量任职行为，如有违反或不实，则本次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自行失效作废，自愿接受水行政等相关主管部门按规定予以的顶格处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  (盖公章) 年 月 日</p> | | | |
| 以下内容由备案部门填写 | | | |
| 备案情况 |  | 经办人：  | 2015年3月11日 |

※温馨提示：区管水务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变更，有关单位应依据区住建部门规定办理原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的解锁和变更后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的锁定手续。



深圳市水务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表

| | | | |
|--|--|--------|------------|
| 工程名称 | 龙华区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 （第一批）第二标段 | 原备案号 | SWKG202133 |
| 合同标段名称 | 龙华区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 | | |
| 变更事项 |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经理变更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总监变更 | | |
| 变更原因 | 总监理工程师李宗健（注册证号：44025188）因个人原因离职，我司拟派罗伯石（注册证号：44011327）接任其总监理工程师职务。 | | |
| ※变更后项目负责人姓名 | 罗伯石 | ※执业注册号 | 44011327 |
| 附件 | 市场主体应向建设单位提供涉及项目负责人变更的如下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并随本备案表一并上传至备案系统：①变更前后项目负责人的学历证、职称证、注册证、业绩证明等材料，以证明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资质条件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的资质条件；②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不会出现超过规定数量任职、从业资格等不低于中标承诺条件，如有违反或不实，则本次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自行失效作废，并自愿接受水行政等相关主管部门按规定予以的顶格处罚的书面承诺书；③变更后的项目总监如已任职其他项目总监，则监理单位应提供该注册监理工程师任职项目总监的全部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同意其任职其他项目总监的书面材料；④项目负责人变更原因的佐证材料。 | | |
| <p>项目法人（建设单位）承诺：</p> <p>1、本表填报的内容已经我单位审核并批准同意。本表填写内容真实、准确，现承诺如有任何虚假或审查不严引致相关责任，均由我单位承担。</p> <p>2、市场主体已向我单位书面承诺，其任命的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任职项目数量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超过规定数量任职行为，如有违反或不实，则本次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自行失效作废，自愿接受水行政等相关主管部门按规定予以的顶格处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  (盖公章) 年 月 日</p> | | | |
| 以下内容由备案部门填写 | | | |
| 备案情况 | <p>同意备案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经办人：  2020年3月11日</p> | | |

※温馨提示：区管水务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变更，有关单位应依据住建部门规定办理原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的解锁和变更后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的锁定手续。



总监任命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市政监-1-01

| | |
|--|---|
|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 龙华区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 |
| <p>致： <u>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u> （建设单位） <u>龙华区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u>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 <u>罗伯石</u> 出任该工程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授权其履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中规定的总监理工程师职责，代表公司行使《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规定范围内约定的监理人的权利和义务，开展监理工作。若你方对该监理工程师的人选有异议，请在接到此任命书后3天内与我单位联系。</p> <p>附件：总监理工程师注册及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p> | |
|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单位章）意见： | <p>监理单位（法人章）  法人代表： <u>孙玲燕</u> 日期： <u>2020年12月29日</u></p> |
| 抄送（仅此表）：（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 | |



竣工验收报告——第一标段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第一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5月12日

发出日期： 2025年5月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第一标段 | 工程地点 | 龙华区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20个小区11636户的供水管道与市政管道接驳处至用户管入墙处的供水管道及附属设施的改造 | 工程造价（万元） | 7284.545 |
| 结构类型 | 市政工程 | 开工日期 | 2021年9月28日 |
| 备案号 | 备案号：SWKG202130 | 竣工日期 | 2023年3月25日 |
| 监督单位 |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 监督登记号 | LH-2021-JD029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 总施工单位 |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 |
| 设计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粤兴检测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 2023年5月12日 | 市政竣·通-10 | 符合要求 |
| | 2023年5月12日 | 市政竣·通-10 | 符合要求 |
|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 检验批 | 2023年6月30日 | / |
| | 分项工程 | 2023年8月10日 | 市政竣·通-17 符合要求 |
| | 分部工程 | 2023年11月24日 | 市政竣·通-18 符合要求 |
| | 子单位工程 | 2023年3月26日 | 市政竣·通-1/市政竣·通-2/市政竣·通-3/市政竣·通-4 符合要求 |
| | 单位工程 | 2023年5月12日 | 符合要求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
| 施工许可证 | (开工备案表) | | 符合要求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 / | 符合要求 |
| 工程竣工报告 | ✓ | 市政竣管-4 | 符合要求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 / | 符合要求 |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 | 市政竣·通-6 | 符合要求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 市政竣·通-7 | 符合要求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 市政竣·通-8 | 符合要求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一、实体工程：
按照施工合同已完成20个小区11636户供水管道及附属设施。主要涉及管道安装、阀门安装、消防栓安装、水表组安装、井室砌筑等工作。具体情况如下：敷设球墨铸铁、覆塑不锈钢给水埋地管14178米；薄壁不锈钢明装管118609米；200座井室砌筑；新建室外消防栓60套；水表组安装14845套等。

二、报告送检：
已完成原材（管材、配件、钢筋、角钢、井盖、中粗砂、石粉渣、橡胶圈、路面砖、花岗岩等）送检148组；混凝土（C20、C35）抗压和抗折送检33组；砌筑和卧底砂浆（M15）送检23组；路基压实度（中粗砂和石粉渣）送检216组；水质监测送检98组。

三、质检资料：
已完成1项单位工程汇总；20项子单位工程汇总；105项分部工程汇总；347项分项工程汇总；1639份检验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供需站家属楼、阳光新城园、梅龙阁、莱蒙春天花园5期、莱蒙春天花园6B期、莱蒙春天花园6A期、宝湖新村、弘城阁、世纪华庭、祥和御园、元芬花园、梅龙苑、福安家园、福安雅园、招商澜园、锦园一号、深圳第二外国语学校、华联大厦、潜龙阁、华强大厦等20个小区的沟槽开挖及阀门井开挖的尺寸、深度、基底情况等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沟槽回填的厚度、压实度等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路面恢复的尺寸、平整度、砾水稳定粒料7天无侧限抗压强度、混凝土抗压抗折强度、沥青混合料马歇尔稳定度等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20个小区的球墨铸铁管、覆塑不锈钢管、薄壁不锈钢管的管道铺设、管道接口连接、管道防腐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管道打压、管道冲洗消毒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室外消防栓及水表组安装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管道支墩、阀门井砌筑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 |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p>（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5年5月12日</p> | <p>（公章） 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2025年5月12日</p> | <p>（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5年5月12日</p>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p>（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年月日</p> | <p>（公章） 项目负责人：戴神悟 注册号：4200125-CS065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2025年5月12日</p> | <p>（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5年5月12日</p> | |



竣工验收报告——第二标段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第二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5日

发出日期： 2024年8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第二标段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龙华区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埋地管35.232公里，明装管42.820公里 | 工程造价（万元） | 7437.15725 |
| 结构类型 | 市政工程 | 开工日期 | 2021年10月08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完工日期 | 2022年12月06日 |
| 监督单位 |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 监督登记号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 总施工单位 | 深圳金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 |
| 设计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深圳粤兴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 |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年 月 日 | / | 合格 |
|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合格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验收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第二标段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 | 职务 | 签名 |
|-----|--------------------|----|-------|-----|
| 谭琪永 |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 | | 谭琪永 |
| 覃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总监 | 覃 |
| 姜沛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姜沛 |
| 简石明 |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高工 | 勘察负责 | 简石明 |
| 高 | 深圳金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高工 | 项目负责人 | 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 | |
| | 设备安装 |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25日 |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11327 有效期至2025.07.14 2025年8月25日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25日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公章） 陈颖童 项目负责人： 姓名：戴仲怡 注册号：4200125660 有效期至：至2026年06月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8月25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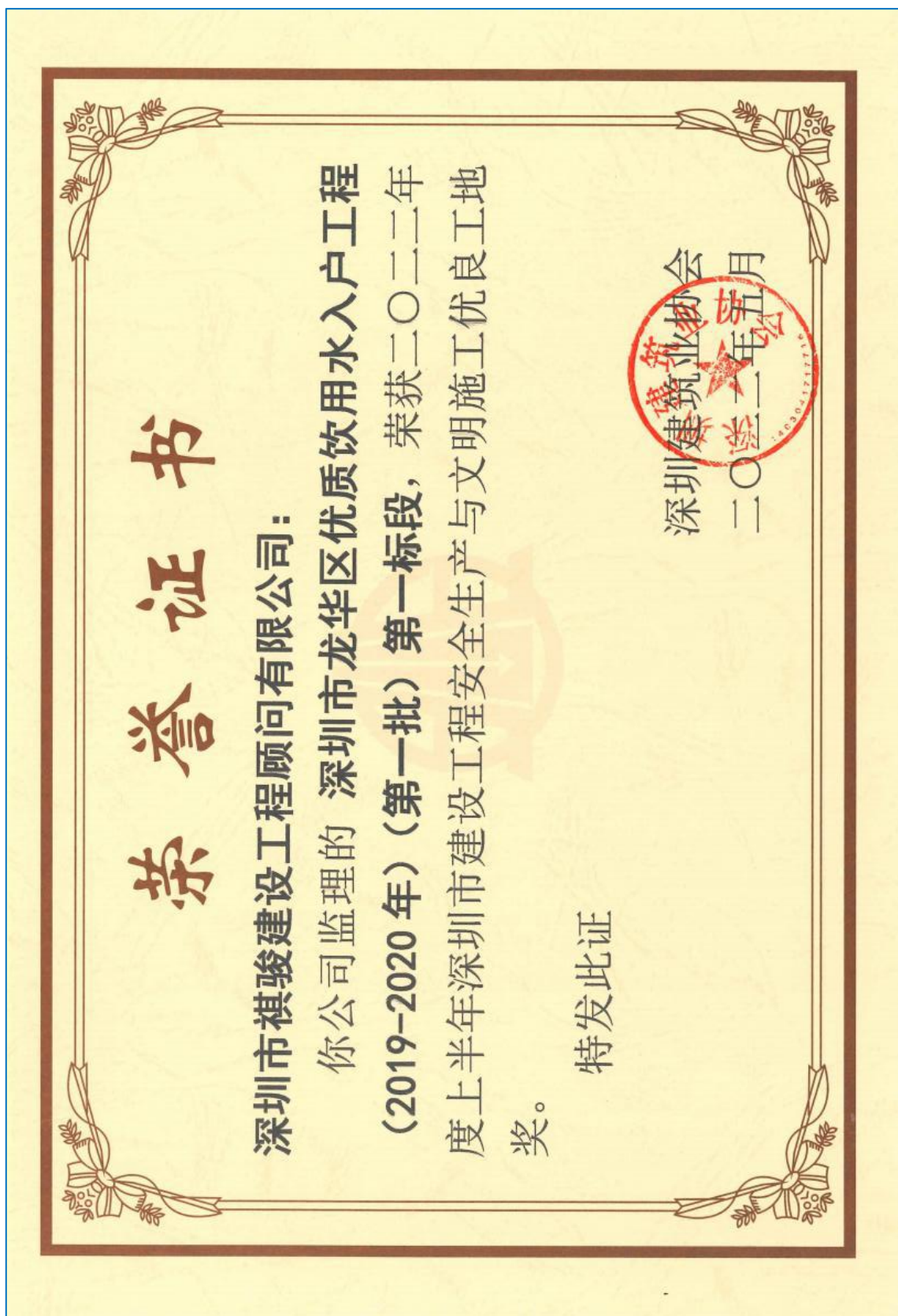


会议签到表

| | | | | |
|------|-----------------------------------|---------|--------------------|-------------|
| 工程名称 |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9-2020年）（第一批）第二标段 | | | |
| 时间 | 2026年8月25日15:00 | 地点 | 深圳市深水龙辉水务有限公司5楼会议室 | |
| 会议内容 | 工程竣工验收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区水务局 | 周战平 | | 18664868899 |
| 4 | 区水务局 | 陈文达 | | |
| 5 | 区水务局 | 蒋行哲 | | |
| 6 | 深圳市深水龙辉水务有限公司 | 谭琪永 | | 18126215626 |
| 7 | 深圳市深水龙辉水务有限公司 | 观湖站 万伍峰 | 现场工程师 | 18320750477 |
| 8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覃心 | 总监 | 15814429223 |
| 9 | 中国市政中南院 | 李涛 | | 15527217723 |
| 10 | 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符成 | 站站长 | 13902915780 |
| 11 | 深圳市水务建设集团 | 范海平 | 项目助理 | 13620322979 |
| 12 | 区水务局 | 李江 | | |
| 13 | | | | |
| 14 | | | | |
| 15 | | | | |



市奖





2、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10-440311-04-01-580598002001

标段名称：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52.710500万元

中标工期：1058

项目经理(总监)：罗伯石

本工程于 2022-09-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1-0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1-11

查验码：378428114890393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2022-GC-0129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概况、项目总监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投资 10118.68 万元（暂定），建安费 7033.15 万元（暂定，不含电力通信迁改工程）。项目位于光明街道西田片区，主要对 3 条市政道路（城市支路）及 3 条工业区巷道（西田路两侧）共 6 条市政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道路总长度约 2.84 公里，改造提升面积约 7.7 万平方米（建筑立面改造面积约 9.03 万平方米）。其中丰硕路（河堤路-龙大高速）长约 760 米，宽 24 米，双向 2-4 车道；光学路（西田路-长春路）长约 480 米，宽 20-30 米，双向 2 车道；西田路（展业路-体育公园东门）长约 1200 米，宽 24-30 米，双向 2 车道。

4. 工程匡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罗伯石，身份证号码：610502197610280237，注册号：44011327。



合同金额（152.7105 万元）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佰伍拾贰万柒仟壹佰零伍元整（¥152.7105 万元）。包括：

| 酬金名称 | 酬金细目名称 | 占比 | 签约金额 (万元) | 是否为 固定价格 |
|-------------|----------------|------|--------------|-------------|
| 前期阶段 (C) | | / | / | |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 小计(A) | 95% | 145.4386 | □是□否 |
| |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 100% | 145.4386 | |
|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 / | / | |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 | 5% | 7.2719 | |

说明：签约酬金=A+B+C，A1=A*100%，A2=A*0%，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C=A*0%。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6.3。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328 个日历天，自 2022 年 11 月 24 日始，至 2023 年 10 月 18 日日止，具体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从工程全部完工并初验合格之日起算 24 个月。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3. 监理人收款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收款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监理人每次收款前向委托人提供合法有效发票。因该账户更改发生的收款不畅、无法收款等一切后果由监理人承担，与委托人无关。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正本 2 份，委托人 1 份，监理人 1 份；副本 6 份，委托人 3 份，监理人 3 份。



签订时间及主体单位公章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盖章）：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科室（中心）
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单位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华夏路光明商会大厦

单位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100

电话：

电话： 0755-29031203

传真：

传真： 0755-29031203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4000021409201238309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7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施工）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 | | | |
|---------|--|----------|--------------|
| 工程名称 | 西田片区功能完善项目（施工）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光明区 |
| 工程规模 | 3条市政道路(城市支路)及3条工业区巷道(西田路两侧)共6条市政道路进行改造提升,道路总长度约2.84公里,改造提升面积约7.7万平方米(建筑立面改造面积约9.03万平方米)。其中丰硕路(河堤路-龙大高速)长约760米,光学路(西田路-长春路)长约480米,西田路(展业路-体育公园东门)长约1200米。 | 工程造价(万元) | 5560.228857 |
| 结构类型 | / | 工程用途 | 市政公用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开工日期 | 2022年12月08日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
| 勘察单位 |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资质证书号 | 甲测资字44101233 |
| 设计单位 |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 A144004859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D144114812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E244067750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 / |

1/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 验收参加单位 | | 姓名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阳韶昆 | 验收组组长 | 13530354601 |
| | | 钱先林 | 项目主管工程师 | 13928456093 |
| | | 张栋 | 项目工程师 | 17727456787 |
| 设计单位 |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欧阳靖源 | 项目负责人 | 18565705730 |
| 造价咨询单位 |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谢莹 | 项目负责人 | 13501555404 |
| | | 陈家杰 | 造价工程师 | 13480802321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罗伯石 | 监理总监 | 15814429223 |
| | | 唐光佳 | 专业监理 | 18688315931 |
| | | 唐国土 | 监理员 | 18720742618 |
| 勘察单位 |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 | 孙晓华 | 项目负责人 | 15915421321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汤想 | 项目经理 | 17520158880 |
| | | 饶静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15820453136 |
| | | 袁国强 | 安全负责人 | 13802580896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 专业工程名称 |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 外观质量评定 | 实测实量评定 | 评定等级 |
|----------|----------|--------|--------|------|
| 园建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道路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给排水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绿化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交通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建筑电气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一
二
三
四



四、验收人员签名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职务 | 签名 |
|------|-----------------------|---------|------|
| 阳韶昆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验收组组长 | 阳韶昆 |
| 钱先林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项目主管工程师 | 钱先林 |
| 张栋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项目工程师 | 张栋 |
| 欧阳靖源 |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欧阳靖源 |
| 谢莹 |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谢莹 |
| 陈家杰 |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造价工程师 | 陈家杰 |
| 罗伯石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监理总监 | 罗伯石 |
| 唐光佳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专业监理 | 唐光佳 |
| 唐国士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监理员 | 唐国士 |
| 孙晓华 |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孙晓华 |
| 汤想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汤想 |
| 饶静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饶静 |
| 袁国强 |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安全负责人 | 袁国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工程验收结论

已按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项目完成，经有关部门检查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要求，通过验收。本工程评为合格。

| | | | | |
|---------------|---------------|---------------|---------------|---------------|
| 建设单位： (公章) | 监理单位： (公章) | 施工单位： (公章) | 勘察单位： (公章) | 设计单位： (公章) |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2024年12月20日 | 2024年12月20日 | 2024年12月20日 | 2024年12月20日 | 2024年12月20日 |